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东湖, 电话: 83582511 传真: 83582500

汕职院助〔2019〕16号

关于进一步落实 2019 届尚未结清国家助学贷款合同 毕业生申请领取毕业证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系:

为切实贯彻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 进一步落实我院 2019 年应
届尚未结清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 (以下简称未结清贷款毕业生)

5、提交工作单位（企业）证明（见附件3）；

6、未结清贷款毕业生于6月21日前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系统更新个人信息并在线提交毕业确认申请，明确每笔贷款的还本付息时间和金额。

二、办理流程：

1、各系将本通知要求通过电话、邮件、QQ、微信等方式通知到每位未结清贷款毕业生。

漏报学生，将不予以办理领取毕业证书手续；

2、对于 6 月 30 日当天无法到现场办理手续的学生，请于 9 月 4 日后按以上流程到院本部办理。

- 附件：1、学生家长承诺书（电子版）
2、贷款学生信息登记表（电子版）
3、就业单位（企业）证明（电子版）
4、2019 届尚未结清贷款毕业生办理申请领取毕业证
审核表（电子版）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9 年 6 月 6 日

